

## **中信尼雅葡萄酒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形：中信尼雅葡萄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于 2026 年 4 月 29 日、4 月 30 日、5 月 6 日连续 3 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超过 12%。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公司股票交易属于异常波动情况。

● 经公司自查并向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书面发函查证，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公司生产经营一切正常，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股票于 2026 年 4 月 29 日、4 月 30 日、5 月 6 日连续 3 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超过 12%。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公司股票交易属于异常波动情况。

###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公司针对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对有关事项进行了自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函征询，具体情况核实如下：

#### **（一）生产经营情况**

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情况正常，未发生重大变化，未发现其他可能对公司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8 日披露了《2025 年年度报告》，相关经审计的财务指标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9.3.2 条第一款第（一）项情形，

公司股票自 2026 年 4 月 29 日开市起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股票交易的日涨跌幅比例限制为 5%。

公司 2026 年第一季度报告已于 2026 年 4 月 30 日披露，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3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2026 年第一季度报告》。

## （二）重大事项情况

经自查，并向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书面询证确认，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不存在影响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重大事项，也不存在关于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发行、重大交易类事项、业务重组、股份回购、股权激励、破产重整、重大业务合作、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

## （三）媒体报道、市场传闻、热点概念情况

经公司核实，公司未发现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影响的需要澄清或回应的媒体报道或市场传闻，亦未涉及市场热点概念。

## （四）其他股价敏感信息

经公司核实，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本次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 三、相关风险提示

公司股价短期跌幅较大，近 3 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波动幅度较大。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 四、董事会声明及相关方承诺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没有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等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为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

特此公告。

中信尼雅葡萄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五月七日